## 朝陽科技大學112學年度 人工智慧設計應用微學程課程規劃表

學程 必選修	應修課程	學分數	主開課 系別	限開課 系別	群組 代碼	同質 課程	備註
必	資通訊與 AI 應用	2	校訂				一、肥
必	邏輯思考與運算	2/3	各系				二選一
選	尖端虛擬實境設計	3	設計學院				
選	多元立體感知設計	3	設計學院				
選	智慧影音媒體設計	3	設計學院				
選	智慧互動環境設計	3	設計學院				
選	人工智慧設計應用實務專題	3	設計學院				
選	Web 程式設計	3	資管系				十一選二
選	虚擬實境	3	資管系				
選	Python 程式設計	3	資工系				
選	APP 程式設計	3	資工系				
選	人工智慧系統	3	資通系				
選	智慧控制系統	3	資通系				

取得微學程最低應修學分數:8 必修學程課程最低學分數:2 選修學程課程最低學分數:6

其他設明:

修習微學程科目應至少 3 學分為不屬於學生主系開設之課程。

主辦單位:設計學院 連絡分機:7602

備註:本次修正 ■適用 □不適用 原已申請通過修習本學程之在學學生